

中国国际铝工业展览会 ALUMINIUM CHINA

2023.7.5-7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N1-N3馆
Hall N1-N3, Shanghai New International Expo Center

展商手册

Lightweight
Asia 2023

2023亚洲汽车轻量化展览会
Asia's Lightweight Automotive Trade Fair

2023.7.5-7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N4馆
Shanghai New Int'l Expo Centre N4



上海国际车轮工业展

2023 Shanghai International Wheel Industry Exhibition

2023.7.5-7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N4馆
Shanghai New Int'l Expo Centre N4



目录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4
1.1 展览会名称	4
1.2 展馆交通	4
1.3 展览会时间	6
1.4 展会主办方、大会指定服务商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1.5 入场须知	8
1.6 停车场	9
1.7 安全保卫	10
1.7.1 安全出口指示	10
1.7.2 失物招领	10
1.7.3 撤馆物品安全	10
1.8 会场广播	11
1.9 空调系统	11
1.10 商务中心	11
1.11 膳食	11
1.12 酒店住宿	13
1.13 签证邀请函	13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13
2.1 防火安全	13
2.2 保险与责任	13
2.3 展位运作管理	14
2.4 展品示范安全	14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14
2.6 知识产权	15
2.7 隐私政策	15
2.8 摄影及拍照	16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16
2.10 展馆拥有权	16
2.11 不可抗力因素	16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16
3.1 展馆损毁	17
3.2 展馆技术参数	17
3.3 展馆设施使用说明	17
3.4 标准展位	18
专区标摊设施配套标准	19
3.4.3 展位装饰规定	21



3.5 光地展位.....22

3.5.1 “Go Green 绿色低碳” 展台设计搭建原则及标准

3.5.2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22

3.5.3 审图要求26

3.5.4 展位清洁26

3.6 进撤馆流程27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4.1 展品运输指南30

4.2 报关30

4.3 资料受检.....30

4.4 展品进馆流程30

4.5 展馆内货运工作31

4.6 压垫板的使用31

4.7 物品存储.....31

4.8 机动车展示.....31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5.1 光地展位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5.2 标摊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32

5.3 选填表格清单32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1.1 展览会名称

中国国际铝工业展览会、亚洲汽车轻量化展览会、上海国际车轮工业展

1.2 展馆交通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N1-N4 馆

出租车	路线	出行时间	费用
	浦东国际机场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45 分钟	约 130 元
	虹桥机场/火车站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40 分钟	约 90 元
	上海火车站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35 分钟	约 60 元
	上海南站 –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约 35 分钟	约 60 元
地铁	地铁线	出站口	
	地铁 7 号线	花木路站 2 号出口步行约 450 米	
	地铁 2 号线	龙阳路站 9 号出口步行约 740 米	
	磁悬浮	龙阳路站 9 号出口步行约 740 米	



展馆全馆俯视图





1.3 展览会时间

进/撤馆 时间表

本时间表仅供参考	进馆时间		撤馆时间
	7月3日	7月4日	7月7日
光地搭建商进/撤馆	09:00 - 18:00	09:00 - 22:00	不适用
参展商报到/布展	09:00 - 18:00	09:00 - 20:00	
现场通电/通气	不适用	14:00 之后	
展品进馆/机器定位完成		19:00	
展台布置/展品组装完成		20:00	
展馆最后清洁/铺设过道地毯		20:00	
切断电源/停止提供水、通讯压气服务	不适用		15:15
撤馆开始/收回租赁项目 / 设施			15:30
分派空箱 / 包装展品			15:45
所有展品必须清离展馆			22:00 截止
所有展台搭建物必须清离展馆			不适用
申请加班 (如果需要)	15:00 前 (展商报到处)	19:00 前 (展商报到处)	不适用

*以上施工时间和工序有可能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如要确认时间有否更改，请与主办方联络或届时可到现场的“展商报到处”查询。

展览开放时间

	2023 年 7 月 5 日 星期三	2023 年 7 月 6 日 星期四	2023 年 7 月 7 日 星期五
展商开放时间	08:00-17:00	08:30-17:00	08:30-17:00
观众开放时间	09:00-17:00	09:00-17:00	09:00-15:00

*观众于展期闭馆前 30 分钟谢绝入场

注意事项

- 所有参展商及特装展台搭建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进场布置。如展商或搭建商需加班工作，请按上方加班时间向展馆现场**展商报到处**提出申请。展商需于加班当天向展馆缴付所需之超时工作费，费用具体以现场为准。加班申请方为有效。



2. 所有展览会之水、电、电话、压缩气供应将于展览结束后 15 分钟切断。请各展商作好准备并在切断电源前把设备复位。
3. 所有人士不得在展馆开放时间以外逗留在展馆，如展商需要补给物品，具体时间及补货地点以展前沟通信息为准。

1.4 展会主办方、大会指定服务商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1) 主办客服代表联系名单：

客服代表	电话	邮箱
邢佳慧 小姐	(86) 10 5933 9387	judy.xing@rxglobal.com
万 远 小姐	(86) 10 5933 9053	lucy.wan@rxglobal.com

2) 大会指定服务商：

1. 大会指定承建商 - 标准展位服务，设施及家具租赁，光地展位搭建/管理等服务

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4499 弄 99 号

联系人：冯阳 女士 / 张祺慧 先生 **(N1-N3 馆负责人)**

电话：86-21 6010 7939 / 6010 8789 手机：86-188 1821 5070/173 2137 1030

电子邮件：betty.feng@pico.com / jack.zhang@pico.com

联系人：李俊逸 先生 **(N4 馆负责人)**

电话：86-21 6010 8724 手机：86-166 2841 8750

电子邮件：johnny.li@pico.com

2. 大会指定运输代理 – 海关/货运/仓储等服务

上海羅杰斯国际展览报关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娄山关路 83 号新虹桥中心大厦 2201 室（邮编：200336）

电话：(86) 21 6270 0003

电子邮件：info@rogerssha.com

联系人：任永刚 先生 / 梁兴旺 先生

3. 大会推荐保险商 – 展览会责任险等服务

二十一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西路 933 号 707 室

电话：(86) 21 5111 3250 电子邮件：yzerm1@vip.163.com

联系人：李先生



4. 知识产权

SCHMITT & ORLOV IPR IN RUSSIA & THE CLS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550 号海洋大厦 715 室

电话：(86) 184 0213 9240

电子邮件：chris@schmitt-orlov.asia

联系人：Chris Li

5. 主场供应商服务意见反馈

为了更好地为您提供服务，现邀请您参与主场供应商服务的调研，请通过下方二维码或链接反馈您的意见，期待您的参与。

调研链接：[主场供应商服务意见反馈](#)

调研二维码：



1.5 入场须知

此次展览为业内性质之专业展览，仅对行业的专业观众开放，**18 岁以下人士恕不接待**。观众于展期闭馆前 30 分钟谢绝入场。

展会现场主办方将会安排巡逻人员维持馆内秩序，如发现违规现象将会及时提醒并视具体情况进行制止，请大家予以理解和配合。

1. 参展商

- 1) 主办方将为展商及其有关参展人士印制参展证。基于保安理由，所有参展人士在展览会任何时间内（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必须戴上参展证方可以进入展馆，参展证不得转让他人使用。
- 2) 主办方保留登记展商及其职员资料的权利。参展商必须向主办方申报所有现场工作人员名单，请务必填妥表格 8，如有任何变更，请即以电邮知会我们。为减少错漏，请打印姓名。有关参展证的申请，请参阅表格 8。如需申请贵展台施工单位工作人员证件，请参阅表格 5并申报所需资料。
- 3) 基于安全及保安理由，任何**未满 18 岁的人士及 70 岁以上人士**不可进场。
- 4) 参展商可于 7 月 3 日上午 9 时后前往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2 号入口大厅“参展商报到处”报到，领证后可入内开始布展。

特别提示：如参展证超额，或现场临时新增或更改证件，展商需支付人民币 20 元/张的手续费。

2. 观众

此展览只供专业人士参观，主办方将发放邀请函给相关行业之观众。各展商亦可通过主办方提供的方式邀请个别客户进场参观。所有观众必须填妥观众登记表方可进场参观，主办方有保留发放证件的权力。



3. 搭建商

展台搭建商必须经过审核通过后方可申请工作证于馆内施工，光地展台搭建商请呈交**表格 5 “光地/特装搭建商资料申请表”**以**准备工作证**。具体进撤馆流程请参考本手册第三章 3.6 内容。根据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规定，凡是进入展馆内的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未佩戴安全帽的布置人员，展馆的保安人员有权拒绝其入场工作。

***自 2020 年起，如上所有证件均需实名制信息登记。**

1.6 停车场

1) 小车停车

SNIEC 共拥有 7 个停车场可提供 4730 个停车位。

费用标准为 8 元/小时，64 元封顶。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停车场车位有限，如遇展馆停车场已满情况，可前往以下停车场停车。

停车场名称	地址	收费标准
浦东嘉里城地下停车库	浦东新区花木路 1378 号浦东嘉里城	15 元/小时
喜马拉雅停车场	浦东新区芳甸路 1188 弄证大喜马拉雅中心 B3 层	10 元/小时
御翠坊停车场	浦东新区花木路 1703 号	10 元/小时
博览汇广场停车场	浦东新区梅花路 1099 号	8 元/小时





2) 货车停车

货车停车请参照本手册内容 4.4。

1.7 安全保卫

大会聘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之保安人员负责馆内的保安工作，展馆亦装有中央监控，展商仍需照顾自己的财物，贵重物品随身携带。建议展商嘱咐相关人员对展位进行照看，防止展位上的物品丢失。主办方对展品遗失或损坏一概不负责任。

1.7.1 安全出口指示

展厅内安全出口如下方绿色箭头标注，如遇紧急情况，请按照展馆逃生箭头指示就近有序从安全出口撤离展厅。



1.7.2 失物招领

失物招领应向展馆安保部门查询。展馆及主办方不对在规定期限内未捡到的物品负责。

1.7.3 撤馆物品安全

展览会刚结束时馆内最为繁忙，展商应提高警惕。撤展当天所有展商必须将其展品及其它物品撤离会场，主办方若发现任何展品、摊位物料搁置于会场，将视为弃置物品。主办方有权将遗留之物品撤离会场，一切清理费将由展商自行承担。



1.8 会场广播

展馆内之广播系统只供主办方使用，主办方将不受理个别参展商及观众之广播要求。

1.9 空调系统

展馆内空调系统只供主办方使用，可要求使用新风和空调，但须提前 1 天向展馆申请并依展馆的报价付费，申请空调必须连续 4 小时以上。

1.10 商务中心

馆内位置：展馆 1 号、2 号、3 号入口大厅

服务内容：电话/传真/扫描、打印/复印、上网（有线/无线）、礼仪服务、广告设计与制作、塑封/装订/刻录、票务服务、VIP 车辆租赁、名片快印、收/发传真、酒店预订、商务洽谈室租赁、展会用品、翻译（含小语种）、旅游咨询、阻燃防护帘租赁、外币兑换、快运（EMS/铁路快运等）、饮用水派送、展会个性化邮品卡。

1.11 膳食

西式餐饮

餐厅：赛百味

主营：提供西式快餐

位置：展馆 N1-B2a

餐厅：宝莱纳餐饮

主营：提供德国风味美食及小吃、饮料。

位置：展馆 N2-R1

餐厅：蓝堡德国餐厅

主营：提供巴伐利亚美食，纯正 HB 皇家鲜酿啤酒。
免费外送和外带，同时承接 50-1000 人高品质的外烩餐饮服务。

位置：展馆 E2-R1

餐厅：La Cite Café

主营：品牌独具简约欧陆法式风情，产品采用意大利原产进口咖啡原料，提供各式各样咖啡，精选三明治，糕点。同时承接各类商务活动的订餐，会议室茶歇，外卖服务等。

位置：展馆 E6-R1、N5-B2

餐厅：棒约翰

主营：著名的比萨巨头之一，始终致力于使用更好的馅料为顾客提供口感更佳的比萨。同时，我们还提供免费外送服务。

位置：展馆 E4-B1

餐厅：麦当劳

位置：W5 二层、展馆 E1-B4、展馆 E4-B2a、展馆 N4-R1



餐厅：MILANO

主营：纯正意大利风味咖啡馆，提供意式顶级咖啡、意式风味简餐、糕点。

位置：展馆 E5-R1、E7-R1

中式餐饮

餐厅：老娘舅餐厅

主营：提供优质中式快餐及小吃、饮品等。

位置：展馆 N3-N4 两层

餐厅：神农氏餐饮

主营：提供中式快餐。

位置：10 号卸货区内

餐厅：98 餐厅

供应各类蒸点、煲仔饭、面点、米粉等中式套餐。

位置：E3、E4 展馆二层

餐厅：丽华快餐

主营：供应中式快餐。

位置：3 号、5 号卸货区

餐厅：老岱沟餐饮

主营：提供中式简餐。

位置：展馆 N3-R1

餐厅：汇展餐饮

主营：供应中式快餐。

位置：2 号、4 号、19 号卸货区

餐厅：食尚食客

主营：供应中式快餐。

位置：展馆 E5-B2、展馆 3 号入口厅两层

中西式餐饮

餐厅：绿泉餐厅

主营：供应各类中西自助式套餐和饮料, 同时承接各类大小型活动的餐饮服务。

位置：W2-W3 两层、展馆 N2-B2

餐厅：东方既白

主营：应中西式快餐、饮品等。

位置：展馆 2 号入口大厅一层

餐厅：JM 明宇咖啡厅

主营：供应各类中西式快餐、小吃、饮品等。

位置：展馆 1 号入口厅一层

餐厅：JM 明宇小吃吧

主营：供应各类中西式小吃。

位置：W1-W5 展馆东内侧、E1-E4 展馆内西侧

便利店

便利店：喜士多便利

主营：提供各种物美价廉商品如：盒饭、寿司、三明治、饮料、文具等。

位置：展馆 N1-R1

便利店：罗森便利

主营：提供各种物美价廉商品如：盒饭、寿司、三明治、饮料、文具等。

位置：展馆 N4-B1



便利店：全家便利店

主营：提供各种物美价廉快餐和商品，如：盒饭、寿司、三明治、饮料、文具等。

位置：展馆 W1-B2、W3-B2、E3-B1a/b

馆内有餐厅/咖啡厅可提供小食/膳食，为了保证食品安全，**展馆禁止外带餐饮及盒饭入内**。展会现场严禁使用一次性塑料购物袋，提倡使用环保购物袋。

1.12 酒店住宿

展商如欲预定饭店住宿或咨询旅游安排，直接联络大会指定旅游代理。

1.13 签证邀请函

如需咨询签证邀请函，请联络主办方。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所有参展商及其展位工作人员于展览期间务必遵守以下之规则及订在展览合约内之条文。

2.1 防火安全

- 1) 所有参展单位及其服务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展馆及当地消防部门的消防安全规定。
- 2) 为安全起见，所有盖建物料必须为阻燃物料。
- 3) 在任何时间，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展馆内严禁吸烟、使用明火。
- 4) 所有电力设备与器材远离易燃物。
- 5) 严禁携带、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 6) 任何人士如发现火警，应先保持镇定，然后触动火警报警装置通知消防 / 保安。另设备运作时如有易燃的可能性，展商应自备灭火器以措安全。
- 7) 严禁任何妨碍火警警铃触电、消防栓、灭火器、安全门等消防安全以及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保证消防通道、通向紧急疏散门之通道，以及出入口的畅通无阻。
- 8) 督促搭建商遵从消防安全，电力安全。



2.2 保险与责任

- 1) 主办方有提供第三者保险，展品等则不受惠。从责任风险角度，主办方建议各参展商需另行购买展览会责任险，为他在展台内所受到的财产及人员伤害提供安全保障。同时，购买展品运



输保险和财产保险，为展品进行财产及责任风险保障。

- 2) 参展商与其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无关；展商与主办方指定的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方无关。
- 3) 参展商有责任确保展台、展品和产品的安全。如发生财产丢失、损坏或失窃等情况，展会管理方、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承包商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代理人/雇员概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展位运作管理

- 1) 展位位于展会开放直到展期最后一天，必须有工作人员全面运作。展品不应在展会结束前拆卸或重新封装。
- 2) 展商及其职员只可在本身的展位范围内活动。展商不应参与任何可能会或者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滋扰的活动。除了寻找本地代理商销售产品以外，**展馆内不得进行商业推广或调查活动**，职员招聘活动也一律禁止进行。
- 3) 任何参加展览会人士的行为不应伤害或引致他人受伤；也不应破坏展品，展馆财产及设施。
- 4) 展品不应在展会完结前拆卸或重新封装。
- 5) 展商需看管好自己的财产物品。

2.4 展品示范安全

展商如欲现场示范设备运作，须注意以下事项：

- 1) 呈交有关设备的操作资料，其配件之运作，如涉及易燃易爆物品，激光或危险品需提前向展馆及有关政府单位申请。
- 2) 所有展品示范必须在其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同时展台内应为观众留出足够空间，并安排人员保证畅通，以确保观众和通道的安全。
- 3) 场内不可使用走灯，闪灯类东西，如是设备其中一部份则可豁免。
- 4) 示范前需验查设备是否已经完全装嵌及所有门盖关上。
- 5) 为确保安全，示范设备与现场观众及工作人员应有一定的距离。
- 6) 在操作演示时一定要严格控制，保证安全，对于有可能伤害观众或火灾等事件发生的设备，请采取一定的保护措施，把展品和观众隔开，确保不会伤害其他展商和观众。
- 7) 现场严禁焊烧，带有气体和明火示范。禁止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 8) 如设备运作时有机会排除废气，展商应做好排气系统以免对现场人士有所伤害。
- 9) 调试设备及现场演示时产生的废油、废墨等其他废弃液体严禁倒入展馆地沟，请自行带离展馆。无法带离展馆范围的废品，使用方应当联系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或委托馆内垃圾清运公司提供有偿处理服务。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宣传资料、展品/产品的介绍、演示及现场活动，请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 1) 请勿把台湾、香港和澳门地区列为国家；台湾, 香港和澳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地区，翻译时不应译为国家。
- 2) 在馆内派发的资料(包括名片)及展品上不应出现中华民国或 ROC 字眼，如有违规，一切后果由展商承担，请各展商尊重和遵守一个中国的原则。
- 3)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不符合道德规范的内容。
- 4)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歪曲或侵犯主办国或其它国家的内容。
- 5) 绘制中国地图时，请按照现行的标准印制。
- 6) 在馆内展示、派发的资料需与展览会主题相关。
- 7) 自行安排的宣传活动只能在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未经展会管理方同意，不得将宣传册和调查问卷等置于展台外（例如展厅出/入口处）。
- 8) 如展商使用电视幕墙、电视或其它影音器材作现场推广活动，需将音量尽量调低，以免对其它展商或观众造成任何滋扰。请把喇叭或其它音响设备，面朝所属展位朝内安装。应确保展台周围 2 米内的音量低于 75 分贝，参展商应配备隔音或音量控制装置，以防超过音量限制。如经发现，主办方有权马上终止有关展示活动，而主办方毋须为此向参展商退还有关费用或作出任何赔偿。设于摊位内的视听器材，概由参展商负责，而参观人士及其雇员在操作此等器材时的行为，须由参展商监管。

2.6 知识产权

- 1) 展会期间，参展商保证其所展示的产品及展台设计不侵犯他人的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其它知识产权。
- 2) 如若涉及侵权纠纷，主办方保留权利要求参展商停止展出有争议的展品和相关宣传资料。参展商因侵权发生的任何行政、司法、刑事或者其他诉讼和索赔负责，与主办方无关。由此主办方产生的所有成本、索赔、要求、损失、负债、控告、诉讼及支出由参展商负责。
- 3) 未经主办方书面同意，任何参展商、服务商、供应商等不得使用展览会的标识、展会名称、宣传口号等。
- 4) 现场如产生相关纠纷，可以前往客户服务中心寻求帮助。

2.7 隐私政策

签署参展协议意味着您同意在相关数据保护法律的约束内，主办方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或信件与您取得联系，并出于以下需要使用您的个人信息：主办方内部工作需要，包括账户处理、内部分析、其它展览邀约及官方供应商沟通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展位部署、安全保障、信息登记、卫生清理、货运承办、餐饮服务及电力保障），直邮供应商需要，以及主办方海外办公室相关需要，以使得我们能够更好地助力于您的海外业务拓展。



2.8 摄影及拍照

未经主办方同意前，不得在会场内擅自摄影、录影或录音。参展商亦有权禁止观众对其展品进行拍摄或录影。展商如发现现场遭其它人士拍摄其展品或展位的活动，可以立刻拒绝和终止拍摄。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为了提供一个安全、健康、放心的参展环境，主办方将根据当地卫健部门防控工作指引，采取必要的预防流行病传播措施。为了保护您和公众健康，现将具体措施告知如下，请每位进馆人员知悉，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 1) 参展商应配合主办做好各种信息报备工作和各项防疫落实工作，每个展位都应设有防疫联系人，管理好所有参展人员，展位搭建人员和临时人员的防疫工作，配合主办和相关政府部门严格执行各项防疫政策。
- 2) 展前，需做好自我健康状况监测，确认无疾病症状，确保此前未接触过流行病患者或疑似患者。
- 3) 在展馆期间保持安全的社交距离，不聚集不簇拥，减少身体接触。
- 4) 参展商需指派现场负责人配备好消毒用品及口罩等物资，每日对展位进行消毒，监测记录现场人员的健康状况。
- 5) 所有参展人员应在正规的符合卫生条件的宾馆住宿，做到在展期内，尽量不去除展会场地之外，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外出佩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离，自觉遵守展馆和当地的各项预防流行病规定。
- 6) 如遇突发情况，主办方将按照当地卫健部门规定对展会进行管控。

2.10 展馆拥有权

主办方在整个展览期间获得展馆的使用权。主办方有权力要求展商遵守展馆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国家安全局以及相关政府机构的守则及规条。

2.11 不可抗力因素

如果由于不可抗力或者其它超越其控制范围的情况而导致主办方延期，缩短或延长展期，主办方有权决定会否退还摊位租用费及不会对展商和其工作人员作出赔偿。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所有参展商必须于进场前付清所有展位租金及额外设施租用费，方可进馆布置。另外各光地搭建商必须承担场馆所征收之施工管理费、垃圾清运押金及其它搭建相关费用。如有未付款项，主办方有权拒绝任何公司人士进馆。



3.1 展馆损毁

主办方与展馆负责人在展会施工前和撤馆后都会视察展馆，如展商、展商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展商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建筑、设施设备、配件等损坏或污染的，展商须承担因此产生的维修费用。

标准展台和升级标摊的展商也要按照其标准展台的结构、楼面面积、照明设备或一切与标准展台有关的配套，就展商、其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其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造成损毁，承担此等损毁的维修费用。维修费用将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评估并向有关展商征收。

3.2 展馆技术参数

地址：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N1-N4 号馆 芳甸路 1 号门（近龙阳路），1 号入口大厅；芳甸路 3 号门（近花木路），2 号入口大厅；花木路 7 号门（近罗山路），3 号入口大厅
展馆毛面积：	12340m ² /馆
展厅高度：	11-17 米
可搭建高度：	6 米（单层特装展台≥4.5 米以上需审核）
展厅地坪：	强固水泥，展场承重为室内为 3.3 吨/m ² (地沟盖板除外)
货物主入口：	展厅南北各 5 扇大门，每扇（5 米宽，4 米高）
供电标准：	3 相 5 线制，380V/220V，50HZ
排水（地漏）：	每个馆 105 个，管径 100 毫米
给水口：	每个馆 210 个，管径 15mm，20mm，25mm
压缩空气：	10 bar 以内，管径分别为 10mm，20mm，25mm
展厅悬挂物：	200Kg 以下静态轻质广告载体
消防：	烟感报警，自动喷淋，便携式灭火器，消火栓

3.3 展馆设施使用说明

3.3.1 电力装置

- 1) 所有电源（动力电及照明电）由展馆配电箱至展台到位的安排均为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电源到位后之接驳服务则视乎所需服务而定，服务分类请参阅**表格 3**。供电前必须由展馆工程部检验妥当后方才送电。



- 2) 展商必须为所有有需要电力供应来进行演示的展品，租赁独立的电源。每类供电服务只供一种仪器或机器使用，拖线板并不适用。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请填写表格 3（供电租赁），并连同位置图一并提交。如有改动，请即通知承办商，否则现场所有改动均当作新申请。如展商需申请不在表格之列的供电服务，承办商可另备报价单供参考。请确保展品是符合展馆技术数据所列明的供电标准，展商可自备变压器、转接器或调节器。国内电压或有不稳定，请自备稳流器。所有供电租赁的申请，均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审批。
- 3) 大会指定搭建商尽量避免把配电箱安装在展台上（光地和标摊），但仍有不可避免的可能性。所有电力装置（包括电线，制箱等）需为固定装置，并不可超逾展台范围。
- 4) 每天展览结束后15分钟中断电源，展商应在断电前把设备复位。展览会供电时间是每天开放时间前30分钟至闭馆后15分钟。展商如在上述时间以外需要用电的话，请在开展前两星期前用书面形式向主办方申请。
- 5) 如工程师认为电力供应或装置可能或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危险或滋扰,主办方保留终止电力供应的权利。

注：请尽早提交电力供应计划，申请须经展馆设备组审批。

3.3.2 压缩空气

大会指定搭建商会尽力提供干燥的压缩气，但请展商见谅，空气仍有可能是带水带油的。如展商必须要干燥的空气，请自备过滤器或其它配件。鉴于安全因素，展馆严禁谢绝自带空压机入内，敬请遵守展馆条例。如有需要请填写表格3租赁。

3.3.3 网络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提供网络宽带服务，如有需要请填写表格7租赁。

3.4 标准展位

3.4.1 标准展台基本设施（N1-N3馆标准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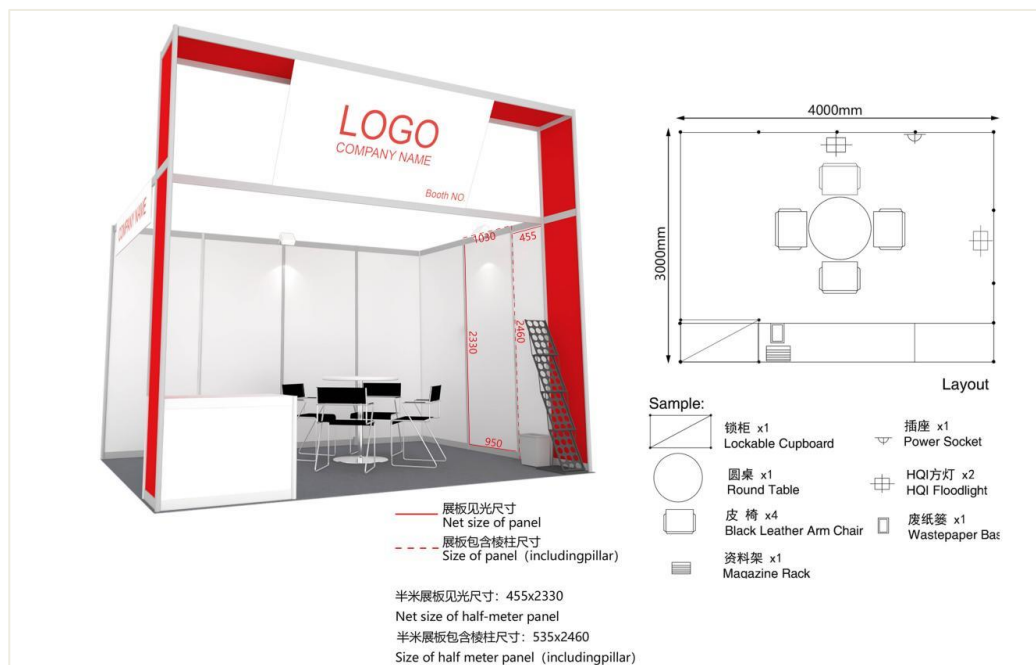
标准展台材料用铝合金和防火板组合而成，每个 12 平方米标准展位包括：

- 三面围板
- 楣板带中英文公司名称，展台号
- 参展商公司司标
- 展台地毯

设施配套标准



标准展台备有展位有基本家具，若展商需租赁额外家具，可填妥表格2 呈交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撤展当天展商应检查好家具抽屉内是否已清走个人物品才让搭建商收回。



标准展台电力装置：

1. 展台已含有电灯照明
2. 插座仅供一般电器，如手提电脑使用。（仅供限定用电量范围内家用电器使用，机器或设备请另行申请用电）
3. 每个插座只供一种仪器使用，拖线板并不适用。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请填写表格3（供电租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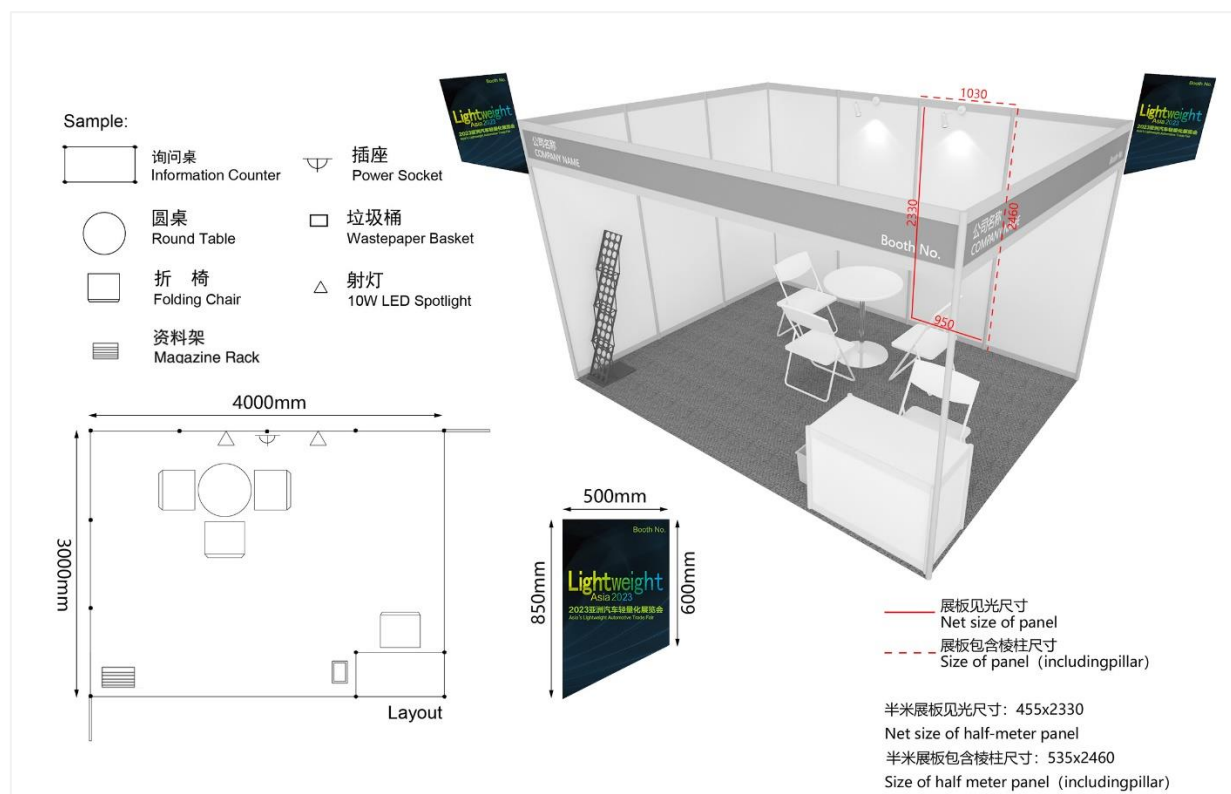
标准展台							
展位面积	咨询台	圆桌	皮椅	废纸篓	资料架	HQI 灯	13 安培插座
6-11.9 m ²	1	1	3	1	1	2	1
12-17.9 m ²	1	1	4	1	1	2	1
18-23.9 m ²	1	1	5	1	2	3	2
24 m ²	2	2	8	2	2	4	2

3.4.2 专区展位基本设施 (N1-N3 馆)

专区展台材料用铝合金和防火板组合而成，每个 12 平方米标准展位包括：

- 三面围板
- 楣板带中英文公司名称，展台号
- 展台地毯

专区标摊设施配套标准



N4 馆标准展位							
展位面积	圆桌	询问桌	折椅	废纸篓	资料架	10W LED 射灯	13 安培插座
6-11.9 m ²	1	1	3	1	1	2	1
12-17.9 m ²	1	1	4	1	1	2	1
18-23.9 m ²	1	1	5	1	2	3	2
24 m ²	2	2	8	2	2	4	2

3.4.4 展位装饰规定

- 所有标准展位（标摊）不得自行加建，如**自带加高楣板，自行粘贴大幅印刷品，加设灯具等**。布置时不可在墙板上和地面上打钉或钻孔。**一经发现，主办方有权要求展商拆除，所造成的损失费用均由展商自行承担**。如布置上有任何问题，请与大会指定搭建商联络查询。
- 升级标摊如需改建光地，展商需在展会开幕前至少 1 个月向主办提出申请，获得主办方批准且遵循相关要求方可特批。为保证其他展商权益，改建后的升级展位限高 3.5m，其他设施租赁、要求等请遵循展商手册 3.5 项。标准展位原则上不得改建。**
- 所有标摊围板均是白色，展商不可以自行涂漆或裱上墙纸。如欲变换其它颜色，请联络大会指定搭建商垂讯。
- 任何装置的高度不得超过 2.5 米、或伸展超逾划定的摊位界限。有关装置包括展品、参展商提供的公司名牌、宣传材料、标记等等。
- 双开口展位可开放两处展台入口及予有两套楣板而不需另加费用。



- 6) 展商可将公司司标放在楣板上，具体尺寸将根据贵司的楣板信息决定，制作费由展商支付（标摊含司标服务）请参阅**表格 1** 并把公司司标送到大会议指定搭建商报价。
- 7) 展商如未能使用全部标摊所含的配备，主办方不会退还价钱或以物易物。
- 8) 严禁更改楣板及地毯。所有标摊楣板及地毯颜色由主办方决定，展商不得擅自更改，包括更改楣板的结构、字体或增加额外部分，如加插公司宣传招贴于摊位外沿或覆盖原有楣板。
- 9) 严禁把标准展位及升级摊位的参展商擅自将其标摊改成光地。
- 10) 严禁标准展位的参展商擅自改动标摊的基本结构，加做大型结构或拆除其任何部分。如有任何摊位形式的改变须在展览会开幕前一个月提交申请，在征得主办方批准和审核后方可实施。
- 11) 在使用租借物品时，请注意归还时保证物品无损坏；展商自带大幅印刷品（如 KT 板写真海报等）需按 2000 元/12 平米向主场搭建缴纳押金，并在撤馆时将此类物品带离展馆自行处理。遗留垃圾所产生的清运费用将从押金中扣除。**

3.4.5 标准展位清洁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自行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每天开展或闭馆后，请展商把废纸箱放在过道上，以便工作人员清理。

3.5 光地展位

3.5.1 “Go Green绿色低碳” 展台设计搭建原则及标准

励展博览集团正式在中国发布“Go Green 绿色低碳”计划，深度践行低碳减排，为守护地球做出应有的贡献！在此邀请贵司共同参与到低碳减排的行动中来，共同打造绿色展会，让“净零排放”时代更快到来！具体可参照“Go Green 绿色低碳”中的[绿色展会展台标准](#)。

3.5.2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

设施服务	1. 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所有标摊搭建事宜，整场展览会的电，水 and 气供应，亦可提供光地设计的服务。光地展商的展位设计及搭建，展商也可聘用非指定的搭建商负责；无论是大会指定的或是非指定的搭建商，光地展商须填妥表格 5 确认委托并于 2023 年 6 月 5 日 前呈大会指定搭建商以便安排进馆手续。 2. 光地展台不含电力装置，需额外租赁照明电。所有电力装置必须由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有关费用由参展商支付。电力装置设计草图及图则须连同上述摊位设计图，请填写妥表格 3 并于 2023 年 6 月 5 日 前呈大会指定搭建商申报。会场供应电力为 220 伏特(±20%)单相 50 赫或 380 伏特(±20%)三相 50 赫。
消防安全	1. 所有展台必须使用阻燃级地毯，地毯必须达到难燃级（B1 级）并请随身携带地毯防火检验报告，进馆时展馆保安将逐一检查，不合格者将不予进馆；不可在地面涂漆。



	2. 所有的搭展材料（包括：展架、展板、面板、特殊装修展台、供表演用的舞台等）必须采用不燃烧材料或阻燃材料。使用阻燃材料必须提供检验报告，并加盖展商或搭建商公章。需在施工申报时提供材料样品及产品检验报告，证明其燃烧性能达到等级。局部使用的可燃材料应经防火处理达到难燃性能等级之后方可使用。严禁使用易燃泡沫板、弹力布、未经防火处理的木质板材及石油化工系列塑料板材作为搭展、装饰材料，有吊顶的展位应安装简易水喷淋； 3. 严禁在未做防火处理或未做隔离保护的易燃物体上安装灯具等用电设备； 4. 展馆内严禁使用明装式碘钨灯或卤钨灯，霓虹灯； 5. 电箱及电线不得放进储物间等密闭空间内； 6. 展位结构不得遮挡、圈占、堵塞馆内消防设备、设施； 7. 每 50 平米必须自行配备 1 组灭火器（4kg ABC 型干粉灭火器）；
操作提醒	1. 基于安全及健康理由，展馆所有施工工程只限于装配或小型修改工序。馆内不得进行油漆、锯木及焊烧工作。 2. 根据中央环保精神，展览现场禁止使用油漆，不允许大面积的使用涂料。在布展期间可以对搭建进行小面积“修补”性的涂料作业，且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这些措施包括：（1）涂料工作于通风处进行；（2）使用无毒涂料；（3）展览中心范围内所有地面覆盖衬以干纸或塑料膜；（4）涂料工作不在展览中心垂直结构处（即墙）进行；（5）不在展览中心内或周围冲洗涂料物。（6）布撤展结束，必须把涂料桶带离展馆范围。搭建商应对由于涂料工作而导致对展览中心的任何损害负责，并承担损坏及污染部分的修复费用。 3. 展商和搭建商搭建期间请各自准备好个人防护设备如安全帽，口罩，安全靴，手套，反光衣，护眼用具等劳动保护物品进场。 4. 高于 2 米作业时，不得使用梯子，而应该采用脚手架或登高工作平台。确保搭建稳固的脚手架/工 作平台，可使用舷外支架巩固，脚手架/工作平台的高度和舷外支架的纵横比应保持在 3.5 以内。同时，脚手架/工作平台应安装防止人员摔落的护栏以及防止物品工具坠落的底部围栏。工作人员必须系上安全带/绳索，安全带/绳索要扣住脚手架/工作平台的悬挂点。工作中，脚手架/工作平台不允许移动，移动式脚手架/工作平台必须锁住轮子。凡不符合高处作业人员，一律禁止高处作业。严禁酒后作业。夜间作业人员需穿反光衣作业。 5. 电气线路、电器设备的安装，必须由携带有效电工操作证的人员持证上岗，严禁无证人员违规操作。开展期间，如需施工，应向主办方及展馆申请获准后可操作。所有操作必须符合相关国家电气规范。如发生问题，施工单位将承担一切责任和由此产生的后果。 6. 展馆内严禁动用明火及电焊作业，不准喷漆、喷涂。严禁携带化学危险品及溶剂、油漆等易燃易爆物品进入展馆。 7. <u>现场操作必须遵守主办方发布的《g-Guide》安全手册。</u>



	8. 所有光地展位的搭建和装潢不可损毁现场，更不可在现场打孔或钻钉以固定任何搭建，如发现违规，展商 / 搭建商将负责所有由展馆所要求的赔偿。 9. 光地展位不包括清洁服务，施工单位负责展台清洁，并将施工时所有垃圾拿走（包括：包装用气泡纸、地毯、涂料桶、油漆桶等）。 10. 建议搭建商在制作印刷品时尽量选择可复用的设计，并使用可回收材料。展会产生的一般性废弃物（包括但不限于：地毯、KT 板、泡沫塑料纸等），搭建商应在展会结束时全部带离中心。遗留垃圾所产生的清运费用将从押金中扣除。
水、电、气要求	1. 所有的电器线路容量配备应均衡，其负载设备声均应有良好的接地装置。 2. 敷设的电线应采用护套线，其接头必须采用专用接头连接。除灯头线外，不应使用花线。 3. 电气线路必须安装分路开关，穿越走道必须有过桥板进行安全保护； 4. 严禁使用明装式使用碘钨灯（太阳灯）、霓虹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且有安全隐患的灯具。易发热的电器设备、高温灯具经申请同意后方可使用，高温灯具周围（1 米范围内）不得有可燃、易燃物品等物； 5. 照明灯具应距可燃物 50 公分以上。日光灯、高压水银灯等照明灯具的镇流器（1 米范围内）不安装在可燃物、易燃物上； 6. 所有电力设施的安装不可悬挂到展馆的天花或固定在展馆的任何部分； 7. 配电箱严禁放在过道、通道和展台的明显部位。敷设在隐蔽场内的电气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阻燃性 PVC 管保护； 8. 封闭的灯箱安装，应有足以散热的通风口； 9. 光地搭建时应注意预留空位以便牵线（电线 / 电话线）之用，如所需的电话线或电线已放好到位后而遭到搭建材料遮盖或压上，主办方一概不受理及光地搭建商需自行负责； 10. 严禁用水、用气设备直接接展馆管路，应在设备进水、进气口前加装阀门； 11. 展商如欲在展位加设录像示范，必须把设计图呈交主办方批核。

结构要求	1. 特装展位施工必须遵守主办方有关施工高度限制。	
	展位面积	限高
	24 平米及以上	6 米（建议低于 4.5 米）
	双层展台	6 米（二层展位费按照第二层实际搭建面积的 50%增收。）
	2. 如展商欲设计一层以上的展台，必须事先经主办方认可。根据展馆之新规定，单层特装展台高度 4.5 米以上（含 4.5 米）或者搭建二层展台的参展商需将展台设计与上海汉海展览咨询有限公司（021-28906633，hah@hahchina.com）审核并缴纳一定的审核费。主办方建议单层特装展台高度小于 4.5 米。如您仍希望搭建	

4.5 米以上（含 4.5 米）展位，请先与大会指定主场搭建商联系，待审核通过后再交于上海汉海审核。二层展台上层展台建筑面积不得超过 200 平方米，且设置疏散楼梯数量不得少于 2 部，相邻最近两个疏散楼梯出口之间的直线距离不应小于 5 米。汉海审核费如下：

审图费（室内二层、多层展台）	50 元/平方米
审图复合费（室内二层、多层展台）	25 元/平方米
审图费（室内单层特装展台 4.5 米及以上）	25 元/平方米
审图复核费（室内单层特装展台 4.5 米及以上）	18 元/平方米

- 光地展位须自行搭建背板（要涂阻燃涂料），四面环开的展位除外。背板不得超过限高，不可使用毗邻展位的围板，包括标准展台的墙身。展位之任何结构或背板高出毗邻展位，展商须把高出的结构及围板装饰达至主办方接受的程度（最低要求：PVC 白布），但不可展示任何公司名称或司标，产品名称和相关的资料。如在过道上看到光地展位的外部，外部必须布置。
- 四面开口展位周边的墙身不可以完全封闭（除墙角型展位外），如在任何一面作背板设计，背板长度不可超过展台任何一个周边的 50%，两面和三面开口展位若在开口面作封闭处理，同样不得超过该面长度的 50%，以防遮挡其他展位的视线。请展商在设计搭建展位时，严格遵守上述规定，并督促搭建商遵守上述规定。否则主办方有权强制要求展商修改展位设计和搭建，如在现场发现有违反上述规定者，主办方有权没收其预交的施工押金。
- 任何展位设施或结构不得超逾展位面积，包括装潢、展品、参展商名牌、标志或照明设备等。
- 特装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4 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 6 米，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可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 8 米（专业舞台搭建网架除外），如果有展位超出以上标准，应使用含底座的钢铁无缝支撑柱，支撑柱直径应不少于 100mm，顶部使用法兰盘，下含底盘加固，该展位要向展馆工作人员出示专门的结构稳定计算书。横向承重的结构，根据支撑需要，应采用交叉支撑。展台结构中任何一个承重点都必须具备足够的支撑力，支撑力应留有余量。螺钉固定要满足承重需要。
- 结构厚度应不少于 120mm，且建议内嵌含底座的钢铁结构加固；桁架结构的展位应使用不低于 0.2m*0.2m 的规格，且必须含有配重加固。
- 展位严禁密封顶部，展台的封顶面积不得超出展台的面积的 30%，房间封顶面积不得大于该房间总面积的 30%。若二层展位，必须事先经主办方认可，另外需要参展商或搭建商自行委托有消防施工资质的单位按消防要求去安装临时喷淋与会展中心消防控制联动的无线烟感报警器。



9. 如需利用展览馆天花作任何结构性的支持，或悬挂调幅装饰，请与主办方申请。

3.5.3 审图要求

- 1) 对于租用光地之参展商，请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前将展位效果图 (图则须注明长宽高尺寸)及其他相关资料 (参照下方第二项) 送交给大会指定搭建商批核。
- 2) 审核材料包括：(所有图纸均须标明所有结构用料的规格尺寸)
 - 展台信息；展位号，展商名称，搭建商营业执照及联系方式
 - 展台整体效果图，包括平面图及立面图等
 - 展台所用材料明细清单相关规格数据
 - 正确的设施位置图
 - 搭建材料以及防火涂料的阻燃报告 (B1 级以上) 证明原件。如无法提供原件，由经销商在证明复印件上加盖公章
 - 有效特殊工种上岗资格证书复印件
 - 相关投保单
 - 大会指定承建商发放材料
 - 如展商欲设计一层以上的展台，展台搭建设计图纸必须经过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设计单位和大会指定搭建商审核盖章确认。
- 3) 审图标准参考 3.5.2 及大会指定承建商要求。
- 4) 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批出设计草图及图则，或要求参展商作出修改。未经批核之光地展台，或已完成报图但在现场实际施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不能达到相关安全要求，如被要求在现场作任何更改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展商负责。搭建商需按已批核之图样按图施工，任何更改须得到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书面批准。

3.5.4 展位清洁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 (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每天开展或闭馆后，请展商把废纸箱放在过道上，以便工作人员清理，光地展台清洁则由光地搭建商负责。

另光地搭建商须缴付垃圾清运押金。待展览完结后，若展台之废物清理妥当及展馆装置没有任何损毁，押金将全数发还。展商如有大量废物需要弃置，请预早通知主办方以便安排，此项安排需额外收费。



3.6 进撤馆流程

3.6.1 进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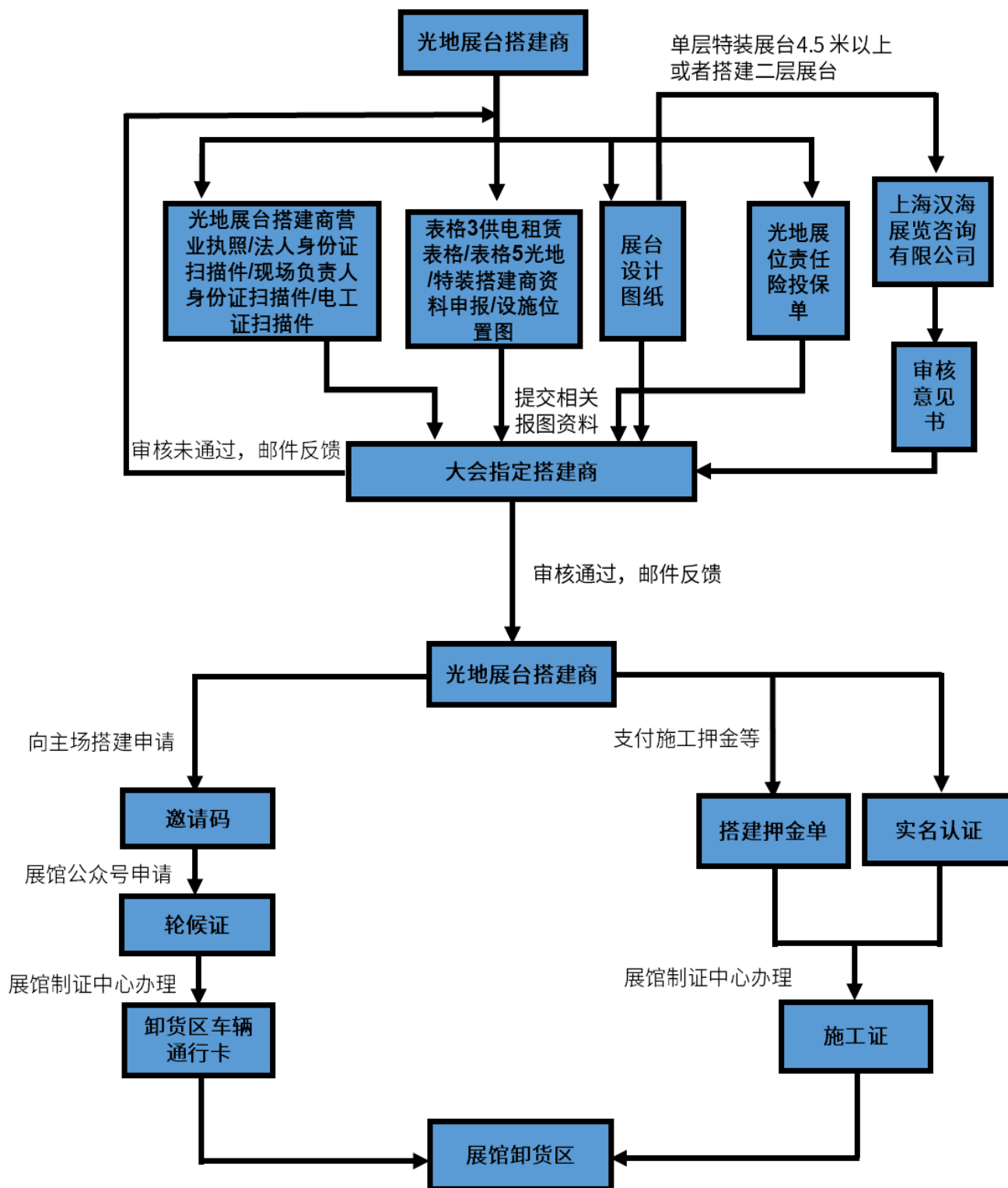
1. 光地搭建货车进入展馆流程

- 1) 布/撤展期间，进展馆搭建、布展的货运车辆须办理通行证，由展馆统一登记、审核、制作、发放和管理。
- 2) 货运车辆必须凭《轮候证》，按规定时间+行驶路线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排队，详见《轮候证》背面。务必请驾驶员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段进入围合区域、直接行驶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未见此证的货运车辆或未按规定时间驶入围合区域的，将被交警、保安驱离围合区域，甚至面临扣分罚款。
- 3) 进入卸货区的所有货运车辆必须凭《卸货区车辆通行卡》，进入卸货区顺序遵从展馆保安要求。
- 4) 办领《轮候证》和《卸货区车辆通行卡》具体办理流程及费用说明可参考本手册第四章内容4.4。搭建商向主场搭建申请轮候证邀请码。

2. 光地搭建商进入展馆流程

布撤展期间进入展馆布、撤展的施工人员需办理通行。通行证由展馆统一登记、审核、制作和管理。进入展馆布撤展的施工单位及运输单位在办理施工证前须完成施工单位实名认证业务，经审核认证通过后方可由施工负责人进行施工证申办业务。施工证件具体办理流程及费用说明可[点击参考施工证件办理](#)。

3. 光地搭建商审核及办理进馆手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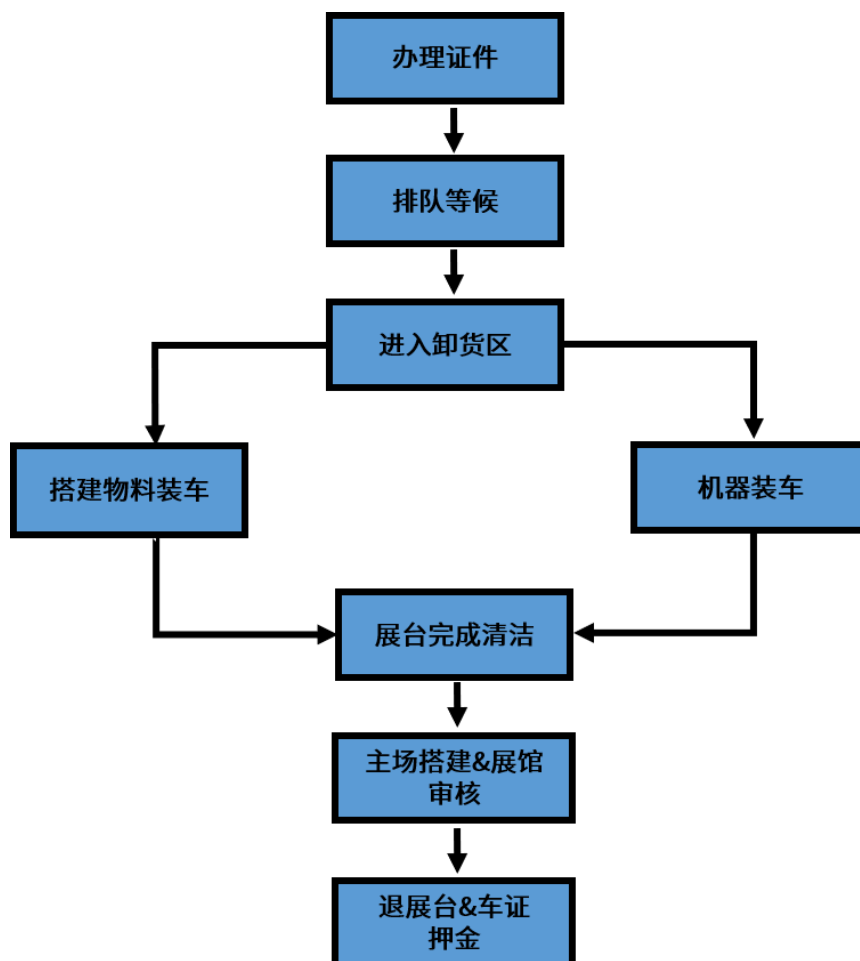


4. 家具及花草进入展厅

未经展馆许可的家具和花草一律不能进入展厅，家具包括您展位内的地毯、装饰用的布料和搭建期间的施工用空压机，如您确保进馆的家具和花草来自您指定的展位搭建商，请事先向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填写物品进门单，交至现场展商报到处/客户服务中心处盖章方可进入展馆。

3.6.2 撤馆流程

- 1) 展览会将于7月7日15:00结束，15:15切断电力供应（保留场馆照明电源）。请各参展商提前做好电器设备的归位，展览电源切断后，概不恢复。
- 2) 撤馆时间定为：7月7日15:00 - 22:00
- 3) 需要办理出门单的展商或搭建商，请于7月7日下午13:00后到馆内展商服务中心进行登记领取，展商出馆登记表盖章确认后，15:00以后即可出馆。因撤馆时比较忙乱，请各参展商注意保管好展品及私人物品，以免发生错拿或遗失现象。
- 4) 请将各展位上所有的租用物品放在原位，由主办方统一回收，望各参展商注意爱惜所有物品，不得将展具损坏或携带出馆。
- 5) 撤展期间，货车进馆手续及路线与进馆期间流程一致。
- 6) 光地展台搭建商撤馆流程可参考下面流程图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4.1 展品运输指南

点击[此处](#)获取运输指南和运价表

4.2 报关

进入展馆的任何物品必须先办理报关手续，唯有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方能为展商代理展品的报关和清关手续。展商可直接向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或垂讯有关报关和清关手续事宜。

请注意：任何未办理清关手续的物品将不得携带出馆。展商应遵守此规定，以免由此而耽搁现场运作工作。

4.3 资料受检

所有宣传品，发放品及影带 / 影碟 / 幻灯片 / 声带等必须受海关检验才可在现场使用。展商请直接联络指定运输代理垂讯详情。

请注意：展商必须遵守上述规则。政府官员于展会期间或会抽样检查。

4.4 展品进馆流程

- 1) 布撤展期间，进展馆搭建、布展的货运车辆须办理通行证，由展馆统一登记、审核、制作、发放和管理。
- 2) 货运车辆必须凭《轮候证》，按规定时间+行驶路线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排队，详见《轮候证》背面。务必请驾驶员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段进入围合区域、直接行驶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未见此证的货运车辆或未按规定时间驶入围合区域的，将被交警、保安驱离围合区域，甚至面临扣分罚款。
- 3) 进入卸货区的所有货运车辆必须凭《卸货区车辆通行卡》，进入卸货区顺序遵从展馆保安要求。

4.4.1 《轮候证》说明

- 1) 轮候证将采取线上申请并缴费、自行打印的模式。所有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的货运车辆必须提前进入系统登记车辆及办证人员信息，之后由办证人员自行打印《轮候证》后持证依次进入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停车场等候，未办理《轮候证》将无法进入展馆。
- 2) 请务必确认好车牌号及司机信息，邀请码一经使用，生成的轮候证将无法修改。每批次轮候证数量限额，如上一批次名额已满，请申请下一批次的轮候证。
- 3) 此证请务必打印（A4 纸大小）置于车辆前方挡风玻璃显著位置，正面朝外，便于交警、保安引导查验。

4.4.2 《轮候证》办领流程及收费标准



- 1) 《轮候证》需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公众号上完成线上申请，具体流程请进入“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公众号主页，点击右下方“货车登记”菜单，进入“使用说明”查看。
- 2) 向主场运输申报货量，并申请轮候证邀请码。邀请码开放时间，具体以展馆展前通知为准。
- 4) 每辆货车需缴纳 20 元办证费用，费用通过网上缴纳，现场不设缴费窗口。

4.4.3 《卸货区车辆通行证》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

- 1) 前往[展馆官网](#)下载“卸货区车辆通行证申请表（多辆）”并填写，出示押金单或许可单等凭据，缴纳通行证押金及服务费后，即可办理。
- 2) 《卸货区车辆通行证》收费标准
卸货车辆进入卸货区需手续费人民币 50 元/辆，押金 300 元。《卸货区车辆通行证》如有损坏或遗失需赔偿人民币 50 元/张。运输车辆入场馆装卸货时间为 1.5 小时，每辆车每超时 0.5 小时将收取 100 元管理费，依此类推。不足 0.5 小时的按 0.5 小时计算。

4.4.4 《卸货区车辆通行证》押金退还说明

按时装卸货完毕离开时，如无超时，凭《卸货区车辆通行证》及押金收据退押金。

4.5 展馆内货运工作

为了保障现场各种运输活动的安全与有序，大会指定运输商是唯一允许在馆内使用各种运输机械作业的单位。除无需运输机械（如液压推车，履带车和吊车等）搬运的手提物品外，展馆将严格执行次项规定。

为确保顺利运作，在需要的情况下，运输代理会要求展商在场陪同下进行运输作业，请各展商配合。另有关展品的详情必须在呈交日期前通报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运输代理将通知展商到馆的日期和时间。

4.6 压垫板的使用

分压垫板仅在展品重量超过展厅地面负荷限量时使用，请务必与指定运输代理预先安排此类分压垫板。

4.7 物品存储

展馆内不设物品贮存点，参展商如有展品需要贮存，可与大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一切费用由参展商负责。按消防规定，杂物和展品空箱不得摆放在过道及存放展台背后，如发现，展馆将马上清走而不作通知。如展商违规存放杂物而引起火警，一切后果由展商负责。

4.8 机动车展示



若需展示车辆，要求至少提前九十天通知。只有在提供了充足的文件证明会满足防火安全预防要求并被实地审核后才会获得批准。展示车辆进场时应当确保汽车油表的指针不高于红线，车辆油箱应该一直保持密封与上锁。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5.1 光地展位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3	供电租赁	2023 年 6 月 4 日	PICO
5	光地 / 特装搭建商资料申报	2023 年 6 月 4 日	PICO
8	参展商工作证	2023 年 6 月 20 日	澳龙系统
11	展商宣传资料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主办方

5.2 标摊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1	展台楣板资料	2023 年 6 月 4 日	PICO
8	参展商工作证	2023 年 6 月 20 日	澳龙系统
11	展商宣传资料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主办方

5.3 选填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2	家具租赁	2023 年 6 月 4 日	PICO
4	运输指南	请参考内容	RW
6	聘请展位临时工作人员	2023 年 6 月 14 日	主办方
7	网络设施租赁	2023 年 6 月 4 日	PICO

注：

1. 为了加快处理程序，请提交所有付款，样本，计划或其它有关资料给相关的单位。
2. 于表格呈交限期后报名的参展商，请立即提交表格。

*本手册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所有



表格 01 标准展台楣板数据

(以下信息需要登录主场搭建系统进行填写)

1. 楣板信息收集

大会指定搭建商将按照贵司提供的中英文公司名称制作贵展台楣板。如逾期仍未提供有关数据，大会指定搭建商将自行决定楣板内容，呈交限期后如需更改数据，则另行计费。

1) 中文公司名称，建议最多 16 个字（*如没有中文名称可省却此栏）

2) 英文公司名称，建议最多 32 个字母，全大写（*如没有英文名称可省却此栏）

注意：如果楣板名称超过上述最大字符/字母请联系主场服务商。

3) 展台号

4) 楣板商标

公司司标请以 ai, cdr, jpg 等形式传送至大会指定搭建商，dpi300 以上的数值。

(i)标准展位配置包括公司司标（专区展位除外），展商请将公司司标发给下方联系人。

(ii)专区展位的展商可在楣板上放上公司司标，但展商不得自行制作并粘贴，如有意向，可将贵公司司标样本电邮至大会指定搭建商报价。

☐ 附上我司司标，请报价！

2. 标准展台照明

每个标准展台（12 平米）含 2 个 HQI 灯，如贵司需要额外增加照明设施，请参考下方信息联系我们的主场搭建商。

3. 楣板信息请至大会指定搭建商线上系统提交

大会指定搭建商将提前将登录的账户及密码通过邮件形式发送至展商预留邮箱。

注：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付款方式 - 请电汇至：

收款单位：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账号：409474014301

美元账号：409474014301

Swift Code: SCBLCNSXSHA

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络人：冯阳 女士 / 张祺慧 先生 **N1-N3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betty.feng@pico.com / jack.zhang@pico.com

电话: 86-21 6010 7939 / 6010 8789 手机: 86-188 1821 5070/173 2137 1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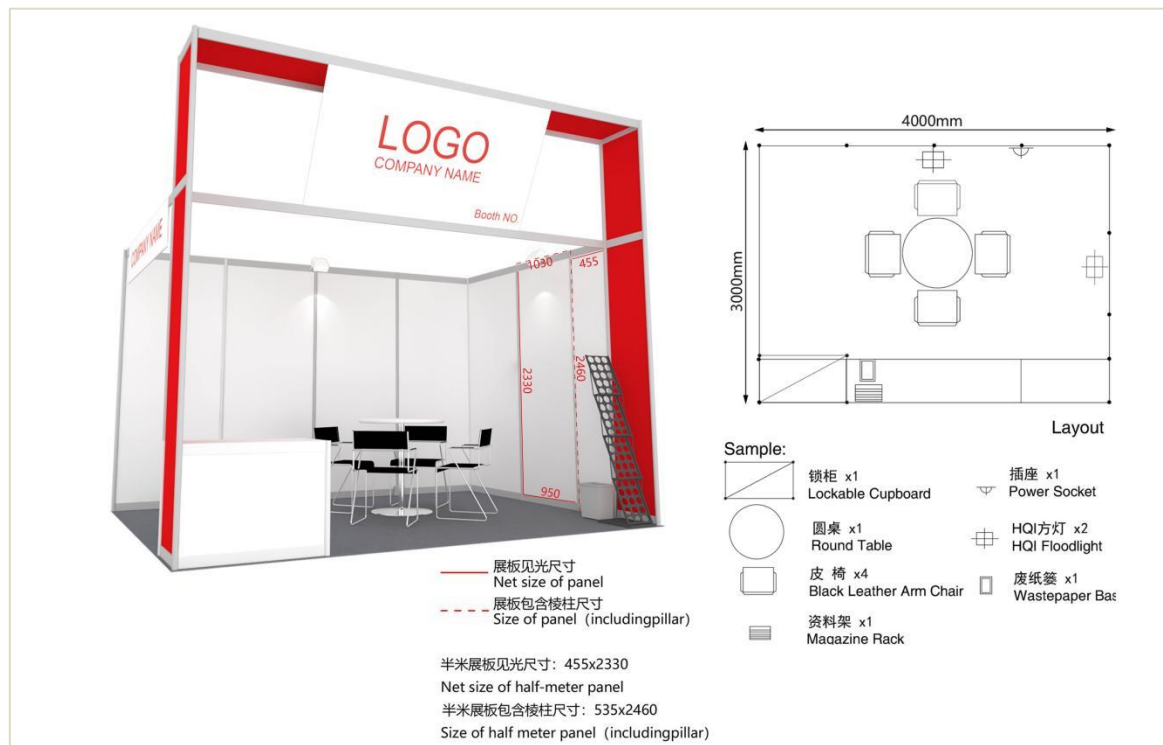
联络人：李俊逸 先生 **N4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johnny.li@pico.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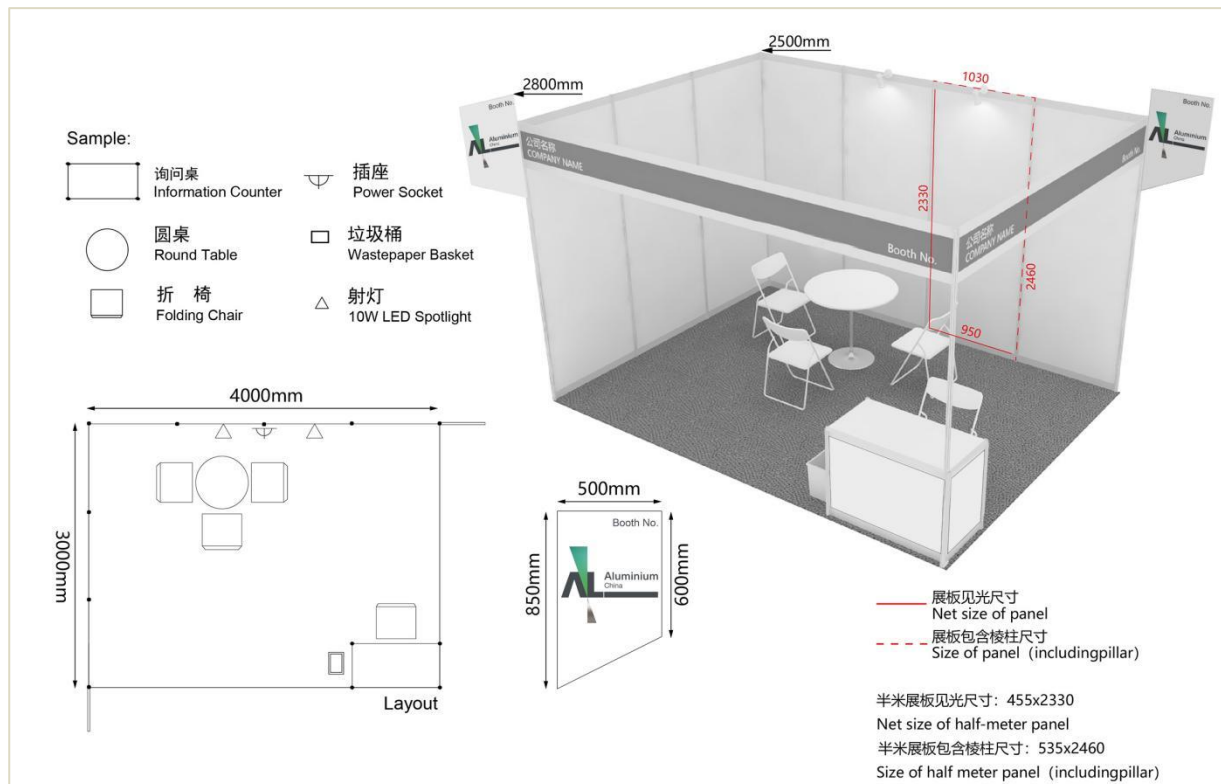
电话: 86-21 6010 8724 手机: 86-166 2841 8750



N1-N3 馆标准展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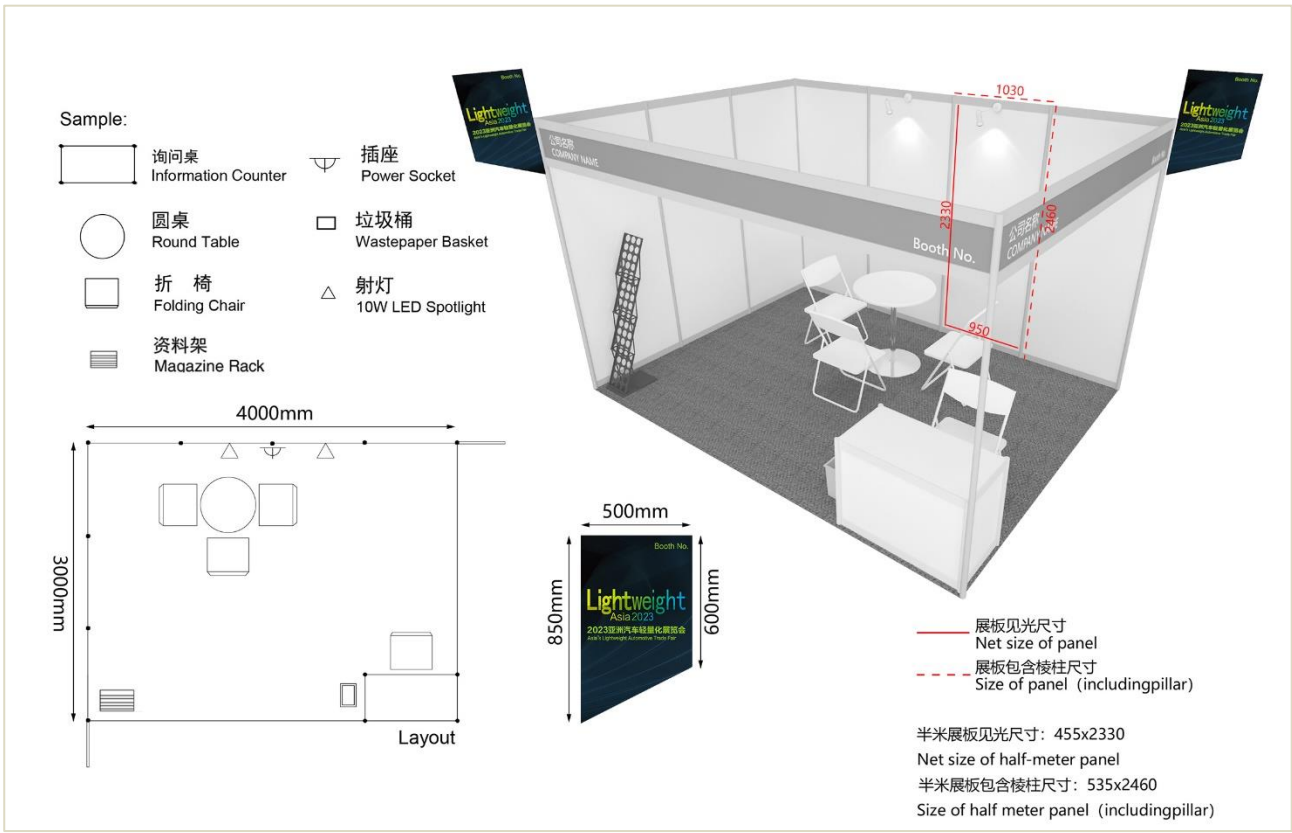


专区展位搭建效果图





N4 馆标准展位示意图



N1-N3 馆 标准展台							
展位面积	咨询台	圆桌	皮椅	废纸篓	资料架	HQI 灯	13 安培插座
6-11.9 m ²	1	1	3	1	1	2	1
12-17.9 m ²	1	1	4	1	1	2	1
18-23.9 m ²	1	1	5	1	2	3	2
24 m ²	2	2	8	2	2	4	2
N1-N3 馆 专区展位							
展位面积	圆桌	询问桌	折椅	废纸篓	10W LED 射灯	13 安培插座	
6-11.9 m ²	1	1	3	1	2	1	
12-17.9 m ²	1	1	4	1	2	1	
18-23.9 m ²	1	1	5	1	3	2	
24 m ²	2	2	8	2	4	2	

N4 馆标准展位							
展位面积	圆桌	询问桌	折椅	资料架	废纸篓	10W LED 射灯	13 安培插座
6-11.9 m ²	1	1	3	1	1	2	1
12-17.9 m ²	1	1	4	1	1	2	1
18-23.9 m ²	1	1	5	2	1	3	2
24 m ²	2	2	8	2	2	4	2



表格 02 额外家具租赁

(以下信息需要登录主场搭建系统进行填写)

如需租赁额外家具请填写以下表格。有关标准展位所含的家具一览表，请参阅展商手册 3.4.1 节。

家具	尺寸(毫米)	单价(人民币)
问询桌 (PF-01)	1030Lx 535Wx 750H	140.00
方桌 (PF-12)	650Lx 650Wx750H	140.00
圆桌 (ET-06)	800Ø x750H	140.00
玻璃面咖啡桌 (ET-03)	550Lx 550Wx 450H	200.00
锁柜 (PF-03)	1030Lx 535Wx750H	140.00
吧椅 (EC-14)	360Lx400W x760-850H	240.00
白折椅 (EC-08)	450W x 400D x 455H	55.00
黑色皮扶手椅 (CC-05)	560W x 550D x 820H	140.00
立式资料架 (CH-03)	380L x 1500H	180.00
平 / 斜层板 (SS-01) (FS-01)	1000Lx300W	55.00
低玻璃展示柜	L1000 *W500*H1000	400.00
高玻璃展示柜	L1000 *W500*H2000	650.00
围板	1000W x 2500H	120.00
铝门(带锁) (ED-01)	950W x 1910H	300.00
折门(带锁) (ED-02)	950W x2000H	150.00
饮水机 (含展览会期间每天 1 桶饮用水) (EE-04)	-	360.00
植物	1000H	120.00
42 寸等离子电视机	-	2000.00
50 寸等离子电视机	-	3000.00
90L 冰箱(不含电源)(EE-02)	-	450.00

1.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如需美元付款，请按汇款当日汇款银行公布之美元与人民币汇率换算成等值美元金额。付款方式 - 请电汇至：

收款单位：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账号：**409474014301

2. 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逾期之申请，请展商做好准备。由于货品存量关系，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另外，逾期申请需缴附加费，附加费及相关日期请参考如下：

逾期申请：6月5日至6月18日，30%附加费；6月19日至7月2日，50%附加费

现场申请：7月3日至7月5日，50%附加费

3. 承租人须正确地使用有关设施并妥善保管，不得擅自更改设施的用途和结构或增添附加装置。违规者必须对设施造成的损坏负责，并作出相应赔偿。

4. 家具租赁请至大会指定搭建商线上系统提交

大会指定搭建商将提前将登录的账户及密码通过邮件形式发送至展商预留邮箱。

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络人: 冯阳 女士 / 张祺慧 先生 **N1-N3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betty.feng@pico.com / jack.zhang@pico.com

电话: 86-21 6010 7939 / 6010 8789 手机: 86-188 1821 5070/173 2137 1030

联络人: 李俊逸 先生 **N4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johnny.li@pico.com

电话: 86-21 6010 8724 手机: 86-166 2841 8750



Furniture & Fittings Catalogue 家具安装目录



CC-05
黑色皮扶手椅
Black leather arm chair
560*550*820H



CC-07
办公椅(黑)
Office chair (black)
500*560*870-970H



CC-08
木纹椅
Meeting chair
560*500*920H



CC-09
木纹椅(白)
Meeting chair (white)
420*500*930H



CC-10
贝壳椅(白)
Meeting chair (white)
600*600*780H



CC-11a
葫芦椅(红)
Meeting chair (red)
480*550*800H



CC-11b
葫芦椅(白)
Meeting chair (white)
480*550*800H



EC-08
折椅
Folding chair
450*400*455H



EC-09
铝休闲椅
Aluminium chair
460*550*800H



EC-11
洽谈椅
Conference chair
580*600*900H



EC-12a
S型吧椅(黑)
Bar stool (black)
370*850H



EC-12b
S型吧椅(白)
Bar stool (white)
370*850H



EC-12c
S型吧椅(红)
Bar stool (red)
370*850H



EC-13a
太空吧椅(黑)
Bar stool (black)
440*650-870H



EC-13b
太空吧椅(白)
Bar stool (white)
440*650-870H



EC-13c
太空吧椅(红)
Bar stool (red)
440*650-870H



Furniture & Fittings Catalogue 家具安装目录



EC-14a
L型吧椅(黑)
Bar stool (black)
360*400*760-860H



EC-14b
L型吧椅(白)
Bar stool (white)
360*400*760-860H



EC-14c
L型吧椅(红)
Bar stool (red)
360*400*760-860H



EC-15
行政椅
Executive chair
600*560*900-1000H



AU-02
单人沙发
Sofa
800*730*790H



AU-03
双人沙发
Sofa
1300*730*790H



AU-04
三人沙发
Sofa
1800*730*790H



AU-05
单人休闲沙发
Sofa
800*770*850H



AU-06
双人休闲沙发
Sofa
1470*770*850H



AU-07a
单人休闲沙发(黑)
Sofa (black)
600*570*730H



AU-07b
单人休闲沙发(红)
Sofa (red)
600*570*730H



ET-01
玻璃茶几
Long glass coffee table
1200*600*430H



ET-02
玻璃茶几
Glass coffee table
600*600*430H



ET-03
玻璃茶几
Long glass coffee table
1100*550*450H



ET-04
玻璃茶几
Glass coffee table
550*550*450H



ET-05
玻璃圆桌
Glass round table
800*750H



Furniture & Fittings Catalogue 家具安装目录



ET-06
白圆桌
Round table
800*750H



ET-07
木纹圆桌
Round table
800*750H



ET-08
黑木纹圆桌
Round table
800*750H



ET-10
木纹吧台
Bar table
600*1100H



ET-11
黑木纹吧台
Bar table
600*1100H



ET-19
会议桌
Meeting table
1400*700*750H



ET-20
会议桌
Meeting table
1400*700*750H



PF-01
问询台
Info counter
1030*535*750H



PF-02
低玻璃展示柜
Low glass showcase
1030*535*1000H



PF-03
锁柜
Lockable cupboard
1030*535*750H



PF-04
高玻璃展示柜
Tall glass showcase
1030*535*2000H



PF-05
水盆锁柜
Wash basin
1030*535*1000H



PF-07/PF-08
展示柜
Tall/Low display cube
535*535*750H/535*535*500H



PF-12
方桌
Square table
650*650*750H



PF-13
电视机架
TV stand
740*535*1000H



FS-01/SS-01
斜/平层板
Sloped/Flat shelf
1000*300



Furniture & Fittings Catalogue 家具安装目录



ED-01
锁门
Lockable door
950*1910H



ED-02
折门
Folding door
950*2000H



CH-01
A4资料盒
A4 catalogue holder (arcylic)
235*55*280H



CH-02
1米信箱
Catalogue holder (metal)
970*50*280H



CH-03
立式资料架
Magazine holder
380*1500H



CH-04
立式资料架
Magazine holder
270*250*1200H



CH-05
立式资料架
Magazine holder
380*1500H



ES-06
画架
Easel
1500H



ES-07
立式衣架
Coat hanger
320*1700H



ES-08
轮式衣架
Wheeled coat hanger
1200*500*1600H



ES-09
R8衣架
R8 coat hanger



ES-11
拉带围栏
Belt barricade
1000~1200*900H



ES-12
长桌
Long table w/ apron
1800*600*750H



SL-001
40W日光灯
40W fluorescent tube



SL-004/006
100W射灯/长臂射灯
100W spotlight/longarm spotligh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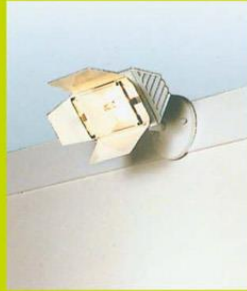
SL-020
50W石英长臂射灯
50W halogen longarm spotlight



Furniture & Fittings Catalogue 家具安装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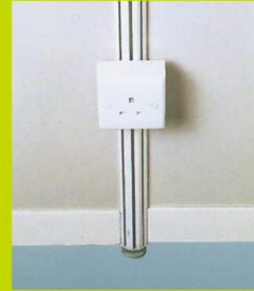
SL-021
300W小太阳灯
300W floodlight



SL-023
150W石英小太阳灯
150W halogen floodlight



SL-024
150W镇灯
150W HQI floodlight



插座
Power socket



EW-01
废纸篓
Wastepaper basket



EE-02
90L冰箱
90L refrigerator
550*550*860H



EE-03
140L冰箱
140L refrigerator
550*550*1350H



EE-04
立式饮水机
Water dispenser
300*300*960H



EE-05
蒸馏咖啡机
Distilled coffee maker
140*280*280H



EE-06
磨豆咖啡机
Coffee machine
300*400*400H



42英寸等离子电视机及DVD播放器
42" plasma TV w/ DVD player



盆栽植物
Potted plant

如需查询, 请致电
For enquiry, please contact:

Pico IES Group (China) Co., Ltd.
No.188, XinChen Road.,
Shanghai, 201204, China

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新陈路188号
邮编: 201204

Tel: 86-21-51960990
Fax: 86-21-51908290
Email: ies.sh@cn.pico.com

Pico. Total Brand Activation.

www.pico.com

Bahrain • Bangkok • Beijing • Brunei • Cairo • Chengdu • Chennai • Chicago • Colombo • Doha • Dongguan • Dubai • Guangzhou • Hanoi • Ho Chi Minh City • Hong Kong • Kuala Lumpur • Kuwait • London • Los Angeles • Macau • Melbourne • New Delhi • Noida • Seoul • Shanghai • Shenzhen • Singapore • Sydney • Taipei • Tokyo



表格 03 额外供电/空压机/给水排水租赁

(以下信息需要登录主场搭建系统进行填写)

编号	租赁专案		单价(人民币)
A1	10 瓦特 LED 射灯 (SL-004)		120.00
A2	10 瓦特 LED 长臂射灯 (SL-006)		140.00
A3	40 瓦特日光灯 (SL-001)		140.00
A4	13 安培单相插座 / 220 伏特/ 50 赫 (限用 500W, 只供标准展台单相插座, 不能用于灯具接驳)		140.00
A5	13 安培单相 24 小时插座 / 220 伏特/ 50 赫 (限用 500W, 只供标准展台单相插座, 不能用于灯具接驳)		180.00
B1	电源接驳(100W 以下, 包括接线)		140.00
B2	电源接驳(100W 以下, 不包括接线)		60.00
C1	动力电	15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1405.00
C2		30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2410.00
C3		40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3040.00
C4		60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4305.00
C5		100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7145.00
C6	照明电 (含电气火灾 监控箱)	15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零线	1850.00
C7		30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2960.00
C8		40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3625.00
C9		60 安培三相配电总制 (380 伏特)/50 赫 + 零线	4995.00
D1	空压机租赁	展览服务压缩空气 5HP(排量≤0.4 立方米/分钟, 压力 8~10bar, 10mm 管径)	3900.00
D2		展览服务压缩空气 10HP(排量 0.41 ~ 1.0 立方米/分钟, 压力 8~10bar, 20mm 管径)	4550.00
D3		展览服务压缩空气 15HP(排量 1.1 ~ 1.8 立方米/分钟, 压力 8~10bar, 25mm 管径)	5200.00
E1	给水排水租赁	展览服务展台用水 (上下水连接管各 10 米, 上水管径: 15mm, 下水管径 25mm, 水压: 4kg/cm ²)	2600.00
E2		展览服务机器用水 (上下水连接管各 10 米, 上水管径: 20mm, 下水管径 25mm, 水压: 4kg/cm ²)	3900.00



租赁须知

1.有关标准展台设施一览表，请参阅展商手册 3.4.1 节。

2.额外供电租赁：

展商委任之搭建商需持有效电工牌照，同时必须遵守展馆及组委会就有关电力安装之规定。

A1-A5: 额外电灯或电源租赁（租赁服务包括照明设施，供电，安装，维修等）

B1-B2: 照明装置之电源接驳及供电（展商或搭建商自行配备展位照明设施及装置，而照明装置之电线接驳及供电则由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

C1-C9: 大会搭建商只提供总电源和配电盘，所有电器装置，设备安装及接驳服务均由展商或其委托的搭建商负责。

C6-C9: 展台二级电箱（照明部分）统一由电气火灾监测箱代替，展商或搭建商无须自带二级电箱（分路电箱）。参展商或搭建商若欲租赁照明电，则必须要租赁同等规格的电气火灾监控箱（表格选项内已包含），动力电箱无需申请电气火灾监控箱。展馆提供展台一级电箱及电气火灾监测箱的接驳，电气火灾监测箱以下接驳，由搭建商或展商自行完成。

3.馆内电压会有不稳定情况出现，波幅约 $\pm 20\%$ ，展商设备若需确保电压稳定，请自备稳流器。

4.空压机租赁：

- 1) 以上单价已含空压机所需电源。展商请自备连接展品或设备的接头。
- 2) 展商的设备应备有应有阀门以减低空压机运作时的噪音。
- 3) 大会指定搭建商会尽力提供干燥的压缩气，但请展商见谅，空气仍有可能是带水带油的。如展商必须要干燥的空气，请自备过滤器或其它配件。
- 4) 展商如对空压机有特别要求，请直接跟大会指定搭建商联络。

5.给水排水租赁：

- 1) 大会指定搭建商能安排水管到位，把水管接驳到设备则由展商自行负责，其它所有配件展商行负责。
- 2) 此项目只提供一般的供水排水，如展商需特别的水压或温度，请自行配备所需项目。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如需美元付款，请按汇款当日汇款银行公布之美元与人民币汇率换算成等值美元金额付款方式 - 请电汇至：

收款单位：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账号：409474014301

美元账号：409474014301

Swift Code: SCBLCNSXSHA

6.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逾期之申请，请展商做好准备。

由于货品存量关系，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另外，逾期申请需缴附加费，附加费及相关日期请参考如下：

逾期申请：6月5日至6月18日，30%附加费；6月19日至7月2日，50%附加费

现场申请：7月3日至7月5日，50%附加费

7.承租人必须谨慎而正确地使用有关设施，不得擅自更改设施的用途和结构或增添附加装置。违规者必须对设施造成的损坏负责并作出相应的赔偿。

8.设施租赁请至大会指定搭建商线上系统提交

大会指定搭建商将提前将登录的账户及密码通过邮件形式发送至展商预留邮箱。

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络人：冯阳 女士 / 张祺慧 先生 **N1-N3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betty.feng@pico.com / jack.zhang@pico.com

电话：86-21 6010 7939 / 6010 8789 手机：86-188 1821 5070/173 2137 1030

联络人：李俊逸 先生 **N4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johnny.li@pico.com

电话：86-21 6010 8724 手机：86-166 2841 8750



表格 04 运输指南

组委会委托“上海罗杰斯国际展览报关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展览会的代理。如展商就展品运输，报关，清关、储存、保险及货物托运及展品留购服务有任何查询，贵司可直接联络他们。各项货物/档呈交限期如下：

海运货物收货预告	货船到岸前 7 天
空运货物收货预告	货机抵岸前 48 小时
展品清单表	2023 年 6 月 01 日前
宣传品(2 份)发放之物品(2 件)和录像带/影碟/幻灯片等受检样品	开展前 45 天
海运展品抵达上海港口日期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
在香港或经香港转运上海的海运展品抵达日期	2023 年 6 月 05 日至 07 日
空运展品抵达上海机场的日期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
在香港或经香港转运上海的空运展品抵达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16 日

注：

1. 为保障展品能准时到达上海和免支付额外费用，各展商敬请遵从“[运输指南](#)”内述的各限期。
2. 展商请注意运输费是不含展品保险金，各展商应对所有的商品安排足够的保险，如有需要，请向大会指定运输代理查询。
3. 个人手提即可搬运的展品可由展商自行移入移出展馆，但任何需要机械搬运的物品需交予大会指定运输代理作业。
4. 由于展馆楼面负荷关系，展商必须说明展品的重量和尺寸。
5. 鉴于展品报关和上海港提货手续较为烦琐，大会指定运输代理诚恳建议展商应避免安排集装箱拼箱运货到上海。倘若展商坚持使用此拼箱运货，须考虑货物晚到和支付额外到港和代理费用的可能。

大会指定运输代理

上海罗杰斯国际展览报关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娄山关路 83 号
 新虹桥中心大厦 2201 室
 联系人：任永刚 先生 / 梁兴旺 先生
 电邮：info@rogerssha.com
 电话：(86)21 6270 0003



表格 05

光地/特装搭建商资料申报

光地展商可委托符合展馆搭建资格的搭建商设计及搭建摊位。请把搭建商数据填写在以下空格内，并提供展位之平面图及透视图给大会指定主场搭建商审批。（以下信息需要登录主场搭建系统进行填写）

搭建商名称:			
联系人:			
电话号码:		手机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邮件:	@		
地址:			
贵司展台搭建信息 (请“√”选择)	☐ 1. 欲搭建室内单层光地展台，低于 4.5 米 ☐ 2. 欲搭建室内单层光地展台，高于（含）4.5 米，低于 6 米 ☐ 3. 欲搭建室内双层光地展台，低于 6 米 （以上 2-3 项搭建设计图纸均须通过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审核通过，将产生相关审图费用。） ☐ 4. 欲申请展位悬挂点，约 个		

注：1.光地搭建商须向展馆缴付施工证等费用；向大会指定主场搭建商缴付施工管理费、垃圾清运押金等费用。

- 为转移参展商及搭建商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每个特装展位必须在进馆搭建前，[购买符合本展会规定的责任保险](#)，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纳押金等入场手续。具体保险细则请参考投保指南。
- 展位施工管理费为人民币 30 元/平方米。
- 垃圾清运押金费用：100 平米及以下展位为人民币 10,000 元/展位，100 平米以上展位为人民币 20,000 元/展位。搭建商请于撤馆当天清理好展位垃圾并未造成损毁，且无违反任何规定，押金将获发还。
- 搭建商务必于布展、撤展时佩戴有效之施工工作证方可进馆工作，证件费用为人民币 30 元/张/人。另根据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2016 年 3 月起新规定，所有施工人员需购买实名制意外险，费用为人民币 20 元/人，保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具体可咨询新国际制证中心。
- 卸货车辆进入卸货区需缴纳手续费人民币 50 元/辆（每辆限时 90 分钟/车次），押金人民币 300 元。装卸货完毕按时离开者，凭《卸货区车辆通行证》及押金收据退押金。超时者，每辆车每 0.5 小时收取 100 元管理费，以此类推。不足 0.5 小时的按 0.5 小时计算。
- 悬挂点费用为人民币 2620 元/点，如展位需申请悬挂点，必须在截至日期之前向主场承建商（笔克）申报，并且提供悬挂结构细节图。未批准的结构将不允许在展会现场悬挂。展会现场有关吊点的申请将不予以批准。实际吊点数量以展馆工程部现场根据结构吊点的位置及重量计算悬挂点的数量核定为准，并将费用直接交于展馆。

2.光地展商须于呈交限期前提供展位之平面图及透视图给大会指定主场搭建商审批。所有图则必须注明尺寸。假若组委认为搭建图纸不符合展会规则，组委会有权要求展商更改施工图，所需费用由展商/光地搭建商负责。

3.所有展位之电力供应需向大会指定主场搭建商申请，详见表格 03。请仔细阅读展商手册光地展位搭建规条 3.5.2。

4. 展位报馆请至大会指定搭建商线上系统提交

大会指定搭建商将提前将登录的账户及密码通过邮件形式发送至展商预留邮箱。

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络人: 冯阳 女士 / 张祺慧 先生 **N1-N3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betty.feng@pico.com / jack.zhang@pico.com

电话: 86-21 6010 7939 / 6010 8789 手机: 86-188 1821 5070/173 2137 1030

联络人: 李俊逸 先生 **N4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johnny.li@pico.com

电话: 86-21 6010 8724 手机: 86-166 2841 8750



表格 06

聘请展位临时工作人员

展商如欲聘请临时展位工作人员，请填写以下表格：

临时工作人员种类	单价(每天) (人民币)	所操语言	日期	数量	金额
翻译	1500.00	☐ 英语 ☐ 日语			
翻译	1800.00	其它语言：			
展台服务员	500.00	普通话			
			合计		

工作时间：临时工作人员工作时间为早上 9 时至下午 5 时。午饭时间由中午 12 时至 12 时 45 分。

重要事项：

- 1.请勿将贵重物品或金钱交予临时工作人员看管。如有任何遗失，组委会将不会负上任何责任。
- 2.如遇到周日，公众假期或超逾上述工作时间，工资均以双倍计算。
- 3.为使临时工作人员更为熟悉产品，请展商附上展品的宣传数据/技术数据。

工作范围：翻译：展会现场协助展商与国际观众及工作人员进行沟通，帮助展商完成参展事宜；

展台服务员：展会现场协助展商展台参展工作，展台接待，展品简介等；

以上报价仅包含展会时间段在展会现场的工作内容，展前线上培训仅限 2 小时，超出时长的培训面试，以及展后汇总报告需额外收费。

5. 所有服务申请，请于呈交限期前转送到励展博览集团中国公司。励展博览集团中国公司有权拒绝接受逾期之申请。取消服务必需于 6 月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组委会，组委会将收取工资的 30%作为手续费。

逾期申请：6 月 12 日至 6 月 30 日，30%附加费；

现场申请：7 月 1 日至 7 月 5 日，50%附加费

注：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如需美元付款，请按汇款当日汇款银行公布之美元与人民币汇率换算成等值美元金额付款方式-请电汇至：

银行名称：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17 层

邮政编码：100140 行号：531100000018

账户名称：北京励德展览有限公司

账号：1767001203005

呈交至

励展博览集团中国公司

联络人：冯美宝 女士

电子邮件：mable.feng@rxglobal.com

电话：(86)755 2383 4531

传真：(86) 755 2383 4501



表格 07

通讯设施租赁

租用设施	单价(人民币)	数量	金额
基于光缆的 20M 宽带, 一个公网 IP 地址	5200.00		
基于光缆的 10M 专线, 一个公网 IP 地址	7150.00		
	合计		

注:

- 1.以上为一展期价格, 所有租赁设施不含电源。如有其它规格网络需求, 请联系大会指定搭建商报价。
- 2.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如需美元付款, 请按汇款当日汇款银行公布之美元与人民币汇率换算成等值美元金额

付款方式 - 请电汇至:

收款单位: 笔克主建(上海)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账号: 409474014301
美元账号: 409474014301
Swift Code: SCBLCNSXSHA

- 3.展览会期间, 电话承租人有责任看护好电话机, 如有丢失、损坏, 则照价赔偿。
- 4.由于货品存量关系, 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 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另外, 逾期申请需缴附加费, 附加费及相关日期请参考如下:
逾期申请: 6月5日至6月18日, 30%附加费; 6月19日至7月2日, 50%附加费
现场申请: 7月3日至7月5日, 50%附加费

5.设施租赁请至大会指定搭建商线上系统提交

大会指定搭建商将提前将登录的账户及密码通过邮件形式发送至展商预留邮箱。

笔克主建 (上海) 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络人: 冯阳 女士 / 张祺慧 先生 **N1-N3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betty.feng@pico.com / jack.zhang@pico.com
 电话: 86-21 6010 7939 / 6010 8789 手机: 86-188 1821 5070/173 2137 1030

联络人: 李俊逸 先生 **N4 馆负责人**

电子邮件: johnny.li@pico.com
 电话: 86-21 6010 8724 手机: 86-166 2841 8750



表格 08

参展商工作证

所有参展商可于 2023 年 7 月 3 日-4 日上午 9 时前往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参展商报到处”报到，届时，组委会将发放参展证给各展商，展商领证后可入内布展。

各展商可根据参展面积获发一定数量之工作证，请各展商于呈交限期前填妥表格以便组委会准备。

组委会将拒绝非参展公司的人员申请及进馆，如参展证申请超过所给予的数量，或现场增加的申请或现场更改资料，展商需付每个 20 元的手续费。

展位面积	所给予的免费参展证数量
12 平方米或以下	5
13 – 24 平方米	10
25 – 48 平方米	15
49 – 72 平方米	20
73 – 96 平方米	30
97 – 119 平方米	40
120 平方米或以上	50

主办方将通过展商中心系统收集展商证件信息，登录链接会单独发送。

详情咨询：

邢佳慧 010-59339387 judy.xing@rxglobal.com

万远 010-59339053 lucy.wan@rxglobal.com



表格 09

酒店住宿

“上海盟轩展览服务有限公司”是本次展览之大会指定商旅服务商，提供以下酒店住宿优惠。如展商欲预定酒店住宿，请填写此表格。

星 级	酒店名称	地 址	优惠价	免费服务	车程距离
5*	上海浦东嘉里大酒店	花木路 1388 号	1058 1258	单早 双早	0.5 公里
	上海卓美亚喜玛拉雅酒店	梅花路 1108 号	958 1058	单早 双早	0.7 公里
	上海世纪洲顺酒店	民生路 1433 号	598	双早 班车	4 公里
	上海证大美丽酒店	迎春路 1199 号	658	双早 班车	2 公里
	上海中油阳光酒店	东方路 969 号	658	双早 班车	3 公里
	上海淳大万丽酒店	迎春路 719 号	698 758	单早 班车 双早 班车	2 公里
	上海浦东星河湾酒店	锦绣路 2588 号	698 758	单早 班车 双早 班车	2 公里
4*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城际酒店	兰花路 308 号云汇天地 A 座五层	698	双早	0.4 公里
	上海帝盛酒店	木路 800 号	550 600	单早 班车 双早 班车	1 公里
	上海浦东新国际博览中心同派酒店	杨高中路 2795	558	双早 班车	2 公里
	上海陆家嘴丽呈酒店	南洋泾路 568 号	568	双早 班车	3 公里
	上海尊茂酒店	松林路 357 号	528	双早 班车	4 公里
	开元曼居酒店-博览中心店	罗山路 1609 号	498	双早 班车	1 公里
	上海万信 R 酒店	崧山路 688 号	558	双早 班车	4 公里
	上海如意智慧酒店	科苑路 1500 号	528	双早 班车	4 公里
	上海金桥中心逸扉酒店	金台路 222 号	498	双早 班车	6 公里
3*	宜必思酒店(上海联洋店)	芳甸路 200 号	428	双早 班车	2 公里
	和颐酒店(上海秀浦路康桥地铁站店)	秀浦路 886 号	398	双早 班车	10 公里
	上海源.智慧酒店(小陆家嘴店)	博山路 202 弄 1 号	428	双早 班车	3 公里
	唯庭酒店-金桥店	金桥路 1388 号	388	双早 班车	6 公里
	美豪酒店 (上海金桥店)	川沙路 335 号	388	双早 班车	10 公里
	维也纳三好-三林地铁站店	三林路 516 号	368	双早 班车	7 公里
连 锁	锦江之星-陆家嘴店	浦电路 57 号	358	双早 班车	6 公里
	格林酒店-康花路店	康花路 399 号	278	双早 班车	8 公里



中国国际铝工业展览会

PC 电脑端酒店线上预订链接



微信扫码在线预订

公司名称		备注:
公司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入住酒店名称	入住人名称	入住时间-离店时间
增值服务	☐ 团队会议室 ☐ 团队餐饮晚宴 ☐ 团队接站/送站 ☐ 团队租车 等	

备注:

- 以上酒店和增值服务, 可选择扫码预订, 或者填写表单后电话、微信、邮件回执我们, 我们的客服人员会在 48 小时内联系您,如未得到客服人员的联系请您及时联系我们 4001148966, 以免遗漏您的预定。
- 以上免费班车往返酒店和展馆的服务仅适用于在“盟友云”平台预定酒店的客人。

PC 电脑端酒店线上预订链接:

[亚洲汽车轻量化展览会](#)



呈交至

上海盟轩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络人: 李欣 18019768582

江涛 18302183129

李露 13564372191

总机: 400 114 8966

电子邮件: LiLu@mxydt.com